



自111/10/13起

# 全國各級學校 校園防疫措施調整

(含幼兒園、補習班及課後照顧中心)

## 教職員工及學生於自主防疫期間

如其同住家人或同寢室室友確診

- **有症狀, 不到校(班)上課、上班**
- **無症狀, 且有2日內快篩陰性結果, 可到校(班)上課、上班**

打3劑疫苗者



不足3劑疫苗者

